

2021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十、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高青县司法局为县政府组成部门，因单位职责涉密，不予公开。

二、 预算单位构成

高青县司法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高青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高青县司法局机关
- 2、高青县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一、财政拨款	72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25.6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8.63	598.63	
三、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5	51.75	
七、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16	27.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5.66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25.66	支 出 总 计	725.66	725.66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合计						725.66	725.66	725.66	718.26	7.4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598.63	598.63	598.63	591.23	7.4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司法	598.63	598.63	598.63	591.23	7.4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1	行政运行	495.88	495.88	495.88	495.88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4	基层司法 业务	45.35	45.35	45.35	15.35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5.00	15.00	15.00	15.0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6	律师管理	7.40	7.40	7.40		7.4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7	公共法律 服务	10.00	10.00	10.00	10.0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3.00	3.00	3.0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12	法制建设	18.00	18.00	18.00	18.00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99	其他司法 支出	4.00	4.00	4.00	4.00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合计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1.75	51.75	51.75	51.75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8	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1.75	51.75	51.75	51.75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8	05	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75	51.75	51.75	51.75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7.16	27.16	27.16	27.16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10	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16	27.16	27.16	27.16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22.64	22.64	22.64	22.64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10	11	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4.52	4.52	4.52	4.52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48.12	48.12	48.12	48.12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21	02		住房改革 支出	48.12	48.12	48.12	48.12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48.12	48.12	48.12	48.12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25.66	622.91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63	495.88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司法	598.63	495.88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1	行政运行	495.88	495.88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5.35	0.00	45.3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5.00	0.00	15.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6	律师管理	7.40	0.00	7.4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0.00	1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0.00	3.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12	法制建设	18.00	0.00	18.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4.00	0.00	4.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5	51.75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75	51.75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5	51.75	0.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25.66	622.91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6	27.16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16	27.16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4	22.64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2	4.52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2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8.63	598.63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5	51.7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16	27.16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5.66	本年支出合计	725.66	725.66	0.00	0.00
四、上年结转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725.66	支 出 总 计	725.66	725.66	0.00	0.0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725.66	622.91	563.36	59.55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63	495.88	436.33	59.55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司法	598.63	495.88	436.33	59.55	102.7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1	行政运行	495.88	495.88	436.33	59.55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5.35	0.00	0.00	0.00	45.35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5.00	0.00	0.00	0.00	15.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6	律师管理	7.40	0.00	0.00	0.00	7.4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10.00	0.00	0.00	1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0.00	0.00	0.00	3.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12	法制建设	18.00	0.00	0.00	0.00	18.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4.00	0.00	0.00	0.00	4.00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1.75	51.75	51.75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51.75	51.75	51.75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75	51.75	51.75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6	27.16	27.16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7.16	27.16	27.16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4	22.64	22.64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4.52	4.52	4.52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48.12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48.12	0.00	0.00
118	高青县司法局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48.12	0.00	0.00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注：高青县司法局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高青县司法局部门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18		622.91	622.91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36.83	536.8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9.80	409.8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8.91	78.91
50103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5	59.55
50201	办公经费	41.91	41.91
50202	会议费	2.00	2.00
50203	培训费	6.00	6.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	3.64
50209	维修（护）费	4.00	4.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8	1.08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	1.08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	25.4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0	1.20
50905	离退休费	24.25	24.25

表 9.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18		622.91	622.91
118		622.91	622.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7.91	537.91
30101	基本工资	208.68	208.68
30102	津贴补贴	173.16	173.16
30107	绩效工资	27.96	27.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75	51.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64	22.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2	4.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5	59.55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6.0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8.12	8.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	3.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79	24.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	25.45
30302	退休费	24.25	24.25
30305	生活补助	1.19	1.19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表1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和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2.75	10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45.35	4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普法宣传	普法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律师管理	律师公证管理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法律援助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法制建设	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扫黑除恶经费	高青县司法局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计												
118	高青县 司法局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7.45	37.45	37.45				

表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5.00	0.00	4.00	0.00	4.00	1.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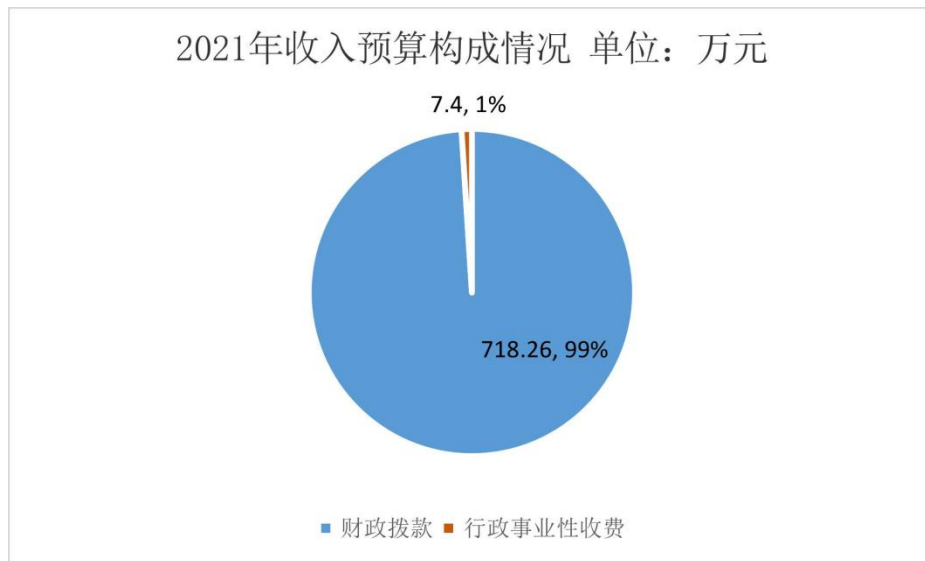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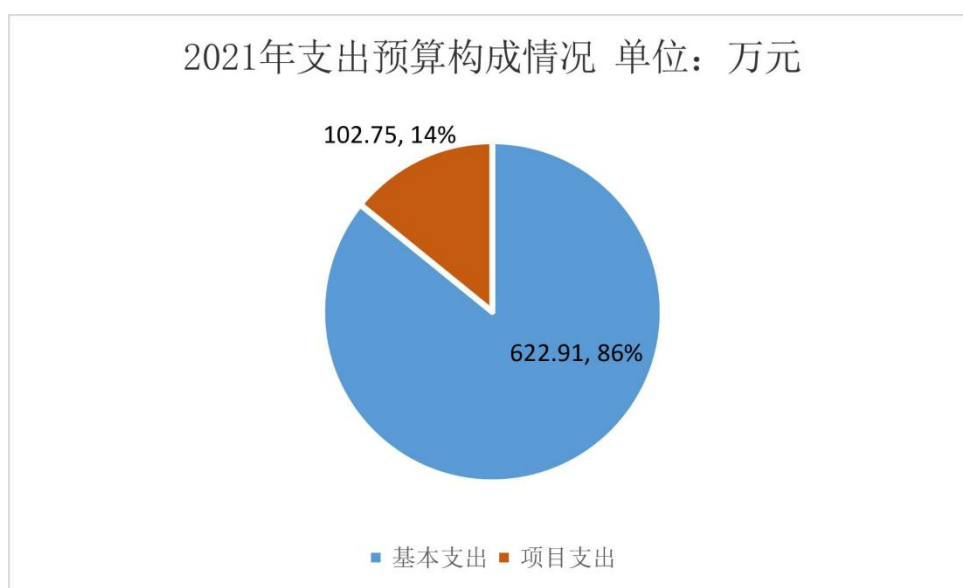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高青县司法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725.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18.26 万元，占 98.98%，行政事业性收费 7.40 万元，占 1.0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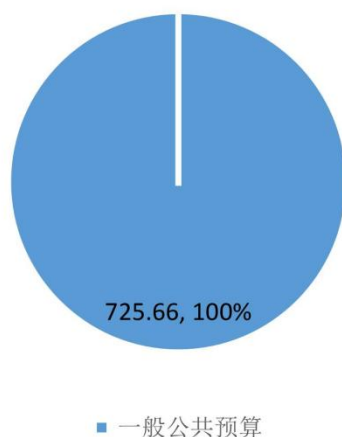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725.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2.91 万元，占 85.84%，项目支出 102.75 万元，占 14.1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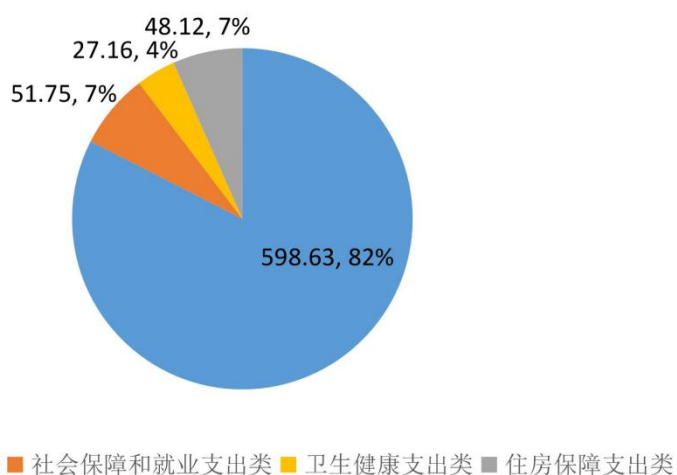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725.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25.6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单位：万元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25.66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类 598.63 万元，占 82.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51.75 万元，占 7.13%；卫生健康支出类 27.16 万元，占 3.74%；住房保障支出类 48.12 万元，占 6.63%。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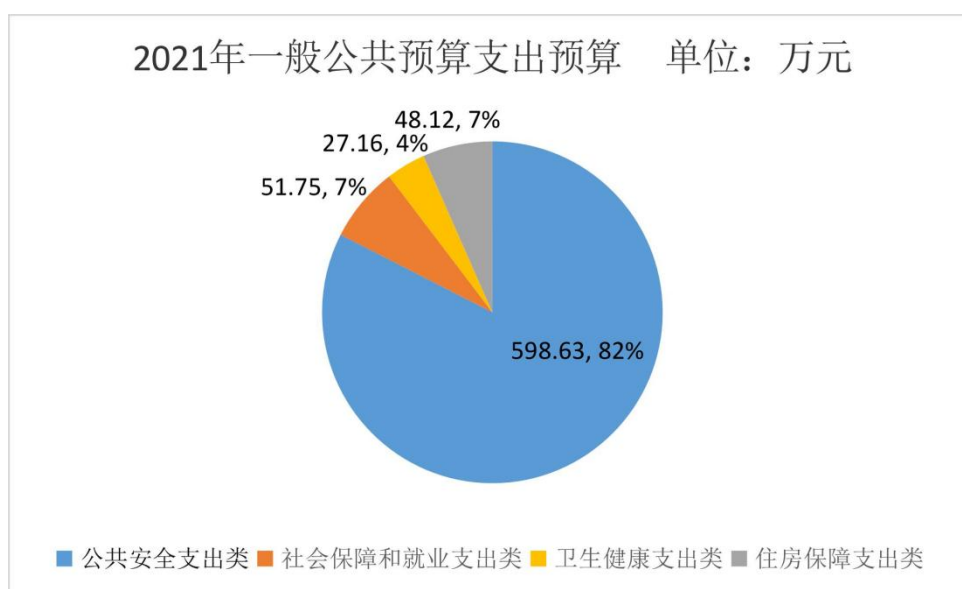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25.66 万元，比上年增

长9.70%，主要是人员工资、行政运行费、社会保障费、医疗卫生费相应增加。

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725.66万元，比上年增长9.70%，其中：公共安全支出598.63万元，占82.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75万元，占7.13%；卫生健康支出22.64万元，占3.74%；住房保障支出48.12万元，占6.63%。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95.88万元，比上年增长11.47%，主要是人员增加，新考录人员增加，高青县公证处的费用纳入局本级共同计算，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45.35万元，比上年增长5.46%，主要是因法律顾问人数增加，“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顾问费用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15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支出7.40万元，比上年下降9.09%，主要是高青县公证处的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费、医疗卫生费等都纳入局本级共同计算。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支出1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3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支出18.0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4.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1.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20%，主要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7.1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23%，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保险基数增加，考录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4.52 万元，比上年增长 5.11%，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保险基数增加，考录人员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8.1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11%，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考录人员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高青县司法局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高青县司法局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622.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622.91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 563.3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

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59.55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37.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37.4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增加 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 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车已老旧，维修次数增多，维修成本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高青县司法局局机关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9.5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3.94 万元，增长 30.5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高青县司法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高青县司法局部门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 102.75 万元。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1

项目名称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45.35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解决村（社区）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提高群众社会知晓率，维护和谐稳定。				解决村（社区）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提高群众社会知晓率，维护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行政村（社区）数量	=318个	数量指标	全县行政村（社区）数量	=318个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为每村提供的法律帮助质量	较好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为每村提供的法律帮助质量	较好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为村组织和村民解决法律问题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为村组织和村民解决法律问题及时率	=90%
		经济效益	挽回村组织和村民的经济损失	>1万元	经济效益	挽回村组织和村民的经济损失	>1万元
		社会效益	帮助村组织和村民解决法律问题	有效	社会效益	帮助村组织和村民解决法律问题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一村（社区）法律顾问知晓率增长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一村（社区）法律顾问知晓率增长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村组织和村民对法律服务的满意程度	100%	村组织和村民对法律服务的满意程度	100%	

2021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15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完成普法知识宣传，提高全民法律意识				完成普法知识宣传，提高全民法律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讲座 次数	≥ 100 场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讲 座次数	≥100 场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 动覆盖率	≥ 80%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 动覆盖率	≥8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对各类法律 的宣传及时率为 村组织和村民 解决法律问题 及时率	=100 %	时效指标	对各类法律 的宣传及时率 为村组织和 村民解决 法律问题及 时率	=100%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法律 意识，提升法 治素养	有效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法律 意识，提升法 治素养	有效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减少法律纠 纷，维护社会 稳定	减少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减少法律纠 纷，维护社会 稳定	减少
	满意度 指标	对普法宣传形式以及效果满 意度	≥ 90%	对普法宣传形式以及效果满 意度	≥90%		

2021

项目名称	律师公证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7.40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上交中央、省、市公证协会会费和公证赔偿金，参加上级公证协会的各类活动；印制宣传材料，宣传公证业务；维护公证专用网络平台，定制公证服装，案件调查取证；完成党委、政府等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办理好群众、企业的公证案件，全年收取公证费20万元。				维护公证专用网络平台，定制公证服装，案件调查取证；完成党委、政府等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办理好群众、企业的公证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公证案件数量	≥600件	数量指标	办理公证案件数量	≥600件
		质量指标	出具公证书质量	提高	质量指标	出具公证书质量	提高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办结公证案件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办结公证案件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	降低法律诉讼案件量	有效	经济效益	降低法律诉讼案件量	有效
		社会效益	依法行使公证职能	有效	社会效益	依法行使公证职能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公证制度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公证制度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公证业务的满意度	100%	群众对公证业务的满意度	100%		

2021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4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宣传扫黑除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排查，监督律师做好案件代理工作，对受害人提供法律援助，加强对两类人员的监督管理。				加强对两类人员的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代理涉黑涉恶案件数	≥1件	数量指标	律师代理涉黑涉恶案件数	≥1件
		质量指标	为涉黑涉恶受害人提供的法律援助质量	较好	质量指标	为涉黑涉恶受害人提供的法律援助质量	较好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对扫黑除恶工作安排部署到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对扫黑除恶工作安排部署到位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	减少人身财产的损失	有效减小	经济效益	减少人身财产的损失	有效减小
		社会效益	为涉黑涉恶受害人提供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	有效	社会效益	为涉黑涉恶受害人提供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违法犯罪行为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违法犯罪行为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扫黑除恶工作的满意度	≥95%	群众对扫黑除恶工作的满意度	≥95%		

2021

项目名称	县委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18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有效为党委政府提供高质量法律服务				招聘9名法律顾问，为党委政府提供高质量法律服务，帮助解决一系列法律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县委、县政府文件、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及政府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的数量	>150件	数量指标	对县委、县政府文件、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及政府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的数量	>150件
		质量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法律咨询质量	较好	质量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法律咨询质量	较好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有效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有效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服务建议时效	≤7天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服务建议时效	≤7天
		经济效益	帮助县委、县政府在法律途径上降低运行成本	有效降低	经济效益	帮助县委、县政府在法律途径上降低运行成本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	有效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有效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有效推进
	满意度指标	县委县政府满意度		≥95%	县委县政府满意度		≥95%

2021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3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和监督，降低再犯罪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宣传《社区矫正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新增社区服刑人员数量	<150人	数量指标	本年新增社区服刑人员数量	<150人
		质量指标	再犯罪率	<1%	质量指标	再犯罪率	<1%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调查评估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调查评估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	为村（社区）提供免费劳动	效果较好	经济效益	为村（社区）提供免费劳动	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降低犯罪率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降低犯罪率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防和减少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有效推进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满意度	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满意度	≥95%	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满意度	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满意度	≥95%

2021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 额:	10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2021年）		
	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社会律师值班补贴；检查案卷质量并进行评比；印制宣传材料，开展培训。				提高法律援助知晓率，帮助群众解决法律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数	≥300件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数	≥300件
		质量指标	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	有效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	有效提高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援助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法律援助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	挽回群众财产损失	有效	经济效益	挽回群众财产损失	有效
		社会效益	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	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更好的促进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更好的促进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法律援助满意度		≥95%	群众对法律援助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高青县公证处开展公证业务取得的公证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用等基层业务支出。

十五、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普法宣传工作的支出。

十六、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公证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司法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